科学导报
2023年4月7日 星期五
责编：麻亚琼

生态山西 周刊

SHENGTAI SHANXI ZHOUKAN

C1
第202期

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 合办

新闻热线：0351-7537089 邮发代号：21-462
邮箱：kxdbstsx@163.com 网址：http://st.kxdb.com

蓝天碧水 大美三晋

——我省奋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纪实

春天来了，双塔公园草木泛青，太原市民在这里跑步健身，儿童嬉戏玩耍，湖水在阳光的照射下碧波荡漾……这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好画面，是我省奋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生动写照。

2022年，我省各项环保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新突破，多项主要指标创历史最优，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首次被党中央、国务院评为优秀等次。

4月4日，垣曲县黄河库区古城国家湿地公园亳城段春色宜人，风景如画。近年来，该县紧紧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坚定不移走好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现代化道路，生态环境得到持续改善。 ■崔松良 摄

紧盯目标精准治污

数字为证：2022年，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达4.49；六项污染物“四降两平”，全部取得或保持历史最好水平；全省地表水国考断面优良水体比例跃升至87.1%，同比提升14.8个百分点，改善幅度全国第一……

紧盯目标、精准施策是打好污染防治的关键。成绩来之不易，蓝天、碧水、净土都是奋斗出来的。

过去的一年，我省紧盯“蓝天常驻”目标，先后开展79次省级调度，深化区域联防联控、行业绩效分级差异管控举措，扎实开展夏季臭氧削峰专项行动、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城市“退后十”攻坚等工作，圆满完成冬奥会、冬残奥会空气质量保障任务；聚焦“碧水长清”任务，深入开展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强化全省入河排污口排查溯源、分类整治、监督管理，系统构建“源、点、环、带、文、景”生态化治理路径；围绕“黄土复净”，持续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全省受污染耕地100%落实安全利用措施；重点企业土壤污染隐患整改率达到99%。

我省大气环境质量明显提升，六项污染物“四降两平”，全部取得或保持历史最好水平；优良天数同比提高2.4个百分点，在京津冀及周边地区排名第二；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降至4.49，历史性摘掉全国倒数第一的帽子。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全省地表水国考断面优良水体比例跃升至87.1%，基本接近全国平均水平（87.9%），同比提升14.8个百分点，改善幅度全国第一。全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18.7%，超过国家下达的年度目标3.7个百分点。“黄土复净”方面，完成全省37个化工园区和19个垃圾填埋场、危废处置场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新污染物治理稳步实施，医疗废物等危险废物处置短板基本补齐，黄河流域“清废行动”扎实开展，“无废城市”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关注民生环境打好组合拳

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群众满意度是生态环境改善提升的指南针。

2022年，我省着力解决群众身边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全省公众生态环境满意度达到86.48%，同比提升2.02个百分点，为开展统计调查以来最高。

针对中央督察组反馈的问题，我省敢于动真格，硬碰硬地进行整改。第二轮中央督察反馈的92项整改任务完成54项，整改率超过同期受督察省份整改平均水平，2021年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反馈我省的24个问题全部完成整改。

对全省空气质量排名后10位的县（市、区）开展定点督察，对太原市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专项督察，对各市开展专项监察和监督帮扶，推动解决问题2300余个。以“利剑斩污”专项行动和执法大练兵活动为牵引，打好生态环境综合执法“组合拳”，全年共查处各类生态环境违法案件3681件，罚款总额3.74亿元，保持监督执法的高压态势和有力震慑。

我省还出台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线索筛查及调查、损害赔偿磋商、损害修复评估等办法，推动全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深入开展。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区强化监督专项行动，自然保护区问题整改成效不断提升。编制完成23条河流“一河一策一图”环境应急响应方案，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化解，整治一般隐患2300项、重大隐患70项。

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双促进

严抓环保工作，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实现建设生态文明与经济发展双促进、双提升，是我省生态环保工作的题中应有之义。

2022年，我省环保工作有堵有疏，不断通过环保倒逼经济转型。强化生态环境准入管理，完成黄河流域“两高”项目分类整治，对标国内外同行业先进标准，全面实施钢铁、焦化等重点行业深度治理，推动全面启动焦化行业全干熄焦改造。制定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技术导则等6项地方标准，引领全省低碳环保产业加速发展。

组织实施中部城市群散煤清零和石太高铁沿线（山西段）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出台支持太忻经济一体化发展30条生态环境政策措施，制定出台《山西生态省建设规划纲要》，生态文明示范创建抓纲举目、系统牵引作用充分发挥。在第六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评选中再创佳绩。

制定我省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和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工作方案，完善我省参与全国碳交易机制，探索差异化的气候投融资模式，推动太原、长治成为首批国家气候投融资试点城市，创新开展碳普惠机制建设，启动近零碳排放示范工程，有序推广实施大型活动碳中和，完成2020年和2021年全省经济生态生产总值核算，成为全国唯一一个在全省域探索开展经济生态生产总值核算的省份。

废弃的矿坑“吐”出新绿，臭水沟变成景观河，湛蓝的天空变成日常景致，环境“气质”与“颜值”不断提升……放眼三晋大地，全民共享更多好生态、人与自然和谐相处逐渐成为最动人的画面。

张剑雯

我省首次发行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主题专项债券

首次发行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主题专项债券3.71亿元

本刊讯 3月31日，省财政厅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发行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主题专项债券3.71亿元，用于支持黄河流域生态环境治理、推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等重点项目。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国家战略，是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和永续发展的千秋大计，是我省加快绿色低碳转型、推动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是我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机遇。对此，省财政厅牢记嘱托，不折不扣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守护“绿底色”、做好“水文章”，持续加强资金政策统筹，全力以赴支持我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主题专项债券一经发售便获得了市场充分认可，各承销商积极抢购，投标承销商达到43家，投标倍数达22.24倍，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项目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经此次发行，我省提前批新增债券完成发行446.7亿元，发行进度达90.6%，明显快于近三年同期平均51.85%的发行进度。此外，省财政厅坚持聚焦支持省委省政府制定的重大战略、关心的重点领域，今年新增专项债券重点安排太忻一体化经济区基础设施建设29.48亿元、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战略项目10亿元、集大原和雄忻铁路44亿元、汾石和临浮等收费公路22.75亿元、棚户区改造在建项目收尾28.82亿元，有力支持了我省重点项目落地实施，有效集聚发展动能，提振发展信心。

下一步，省财政厅将持续强化对债券资金支出使用的督导力度，采取召开调度会议、通报支出进度、实地督导帮扶等措施，加快已发行政府债券的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推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有效拉动我省投资增长，为推动我省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贡献更大力量。

（任志霞）

山西立法加强湿地保护

今年6月1日起施行

本刊讯（记者 范琛） 4月1日，山西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召开新闻发布会，对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山西省湿地保护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作新闻发布。

湿地保护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事关国家生态安全，事关中华民族子孙后代的生存福祉。山西湿地资源极其有限、极其珍贵，对山西生态环境和经济社会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影响。近年来，山西省高度重视湿地保护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但湿地保护工作任重道远，侵占湿地、破坏湿地现象还时有发生。《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已于2022年6月1日起施行，山西需要结合实际出台配套的地方性法规，依法保护珍贵的湿地资源。

《条例》共6章39条，突出保护优先，根据山西湿地保护的实际情况，确定“为了加强湿地保护，维护湿地生态功能和生物多样性，保障生态安全，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立法目的，明确将湿地保护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将湿地保护工作所需经费按照事权划分原则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条例》强化了保护措施，规定应当根据湿地保护规划和湿地保护需要，依法将湿地纳入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或者自然公园对湿地资源进行保护，这是山西湿地保护立法的特色。

《条例》明确了申请设立省级湿地公园的条件、程序，省级湿地公园内的禁止行为规定。同时还明确省人民政府应当制定湿地生态保护补偿办法等。

《条例》加强了管理与监督、修复与利用，针对建设项目擅自占用省级重要湿地的，擅自改变、移动以及破坏省级重要湿地保护标志的等违法行为明确了法律责任。

《条例》自2023年6月1日起施行。

导读 《山西省湿地保护条例》 全文详见C5版

忠于职守 彰显环保铁军担当

——记2022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表现突出个人李小龙

环保卫士 huan bao wei shi

■本刊记者 马骏 范晓震

他是单位的办案能手，案件经由他手无不规范严谨；他是同事的“法律顾问”，各种法律条文总能张口就来；他是一线的“拼命三郎”，环境执法中总是冲锋在前……

他叫李小龙，是临汾市生态环境局侯马综合行政执法队一名环境执法人员，在日前出炉的“2022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评选结果”中，被评选为执法大练兵表现突出个人。

现年47岁的李小龙自1998年加入环境执法队伍后，始终坚守在环保一线，从事环境保护执法工作。他扎根基层执法一线，苦修“内功”勤练本领，用执着坚守和奉献担当“炼就”为基层生态环境钢铁卫士。2022年，他被省生态环境厅评为优秀执法标兵，并被选拔为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能手，纳入省级生态环境执法人才库。

朴实的笑脸、染霜的两鬓、干练的身形……这是记者初见李小龙时的第一印象。

提及荣誉，李小龙笑着说他的“秘诀”就是“爱学习、爱钻研、爱较真儿”。

“环境执法监督是履行环境管理职责最基础、最基本的支撑力量，是全面提升环境管理水平的重要途径和有效手段，也是环保部门的立足之本。”作为一名从业20余年的环境执法人员，李小龙深知环保措施能否落实到位、环境监管能否深入一线等这些责任重大。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李小龙爱学习，也善于学习。自参加工作以来，他坚持对理论知识和业务知识“同步学”且“两手硬”，新《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环境影响评价法》……一系列新颁布的法律法规，他都会及时翻阅、研究吃透，不断更新知识储备，持续提升自身素养，逐渐从一名环保新兵成长为能够妥善应对各类环境污染问题的环保铁军。

“作为一名环境执法人员，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方面的法律知识、专业知识、政策法规就是我们执法的工具。只有先熟练掌握，才能在日常工作中得心应手地运用，真正做到严格执法、依法行政。”李小龙说。

普法宣传是李小龙在环境执法中一直坚持的一项必要“动作”。每次前往辖区企业开展环境执法行动，他都会孜孜不倦地为企业有关负责人讲述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督促企业按要求生产、达标排放。一次次普法宣传，不仅消除了企业在环保法律法规知识方面的盲区，也把环保红线刻画在企业心中。

工作中，李小龙发扬敢打硬仗、连续作战的工作作风，坚持秉公办案、依法行政，对于信访和污染案件，特别是群众反映的环保问题，他都会实地进行调查核实，走到群众中去，了解群众诉求，调查案件真相，督促相关单位整改，直到符合相关环保要求。难能可贵的是，20余年来，李小龙对他经手的每一起案件、每一个问题，都做到了件件有回复、事事有回音。

2022年生态环境部夏季监督帮扶工作开展以来，接到推送任务的第一时间，李小龙都会带领执法人员深入现场、细致排查，不放过任何一个环节；找到问题根源后，他不仅耐心为企业精准把脉找“病因”、对症下药开“药方”，还会在企业完成整改后，不定期进行回访，确保问题真正整改到位。

2022年夏季臭氧管控期间，李小龙带领执法人员和第三方团队对侯马市加油站进行全面检查，“中午气温高，最容易发现泄漏点。”别人午休避暑的时候，李小龙常常头顶烈日进入工作状态。额头汗珠滚落，汗水湿透衣背，他却一丝不苟地手持检测仪器，对加油站内可能存在泄漏的密封点逐一进行检测。凭借敏锐的洞察力及精湛熟练的业务知识，发现并消灭了一个又一个问题。

2018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要建设一支生态环境保护铁军，政治强、本领高、作风硬、敢担当，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

“环保铁军首先要有铁的政治信念，其次要有铁的业务本领，再次要有铁的工作作风。要啃最硬的‘骨头’，解最难的难题。”

肩负新使命，踏上新征程的李小龙坚信，只要守牢“生态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底线，把一件件群众身边看似不起眼的“小问题”，当作生态环境保护的“大事情”，苦干实干加巧干，一定会让临汾的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人民群众的生态环境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